教学信息简报

2017-2018 学年 02 学期 (第 1 期)

绍兴文理学院教务处

2018年3月29日

本期要点: 开学运行

开学教学工作进程

2018年度教务处工作要点

4月教务处教学行事历

2018年度校教学督导工作计划

英语等级考试成绩通报

公共课补 (缓) 考通过率统计

送: 各学院、各部门、校教学督导(共印60份)

[教学工作进程]

一、开学教学检查

1. 校领导检查

开学第一周,全体校领导在开学第一周深入走访调研各二级学院,认 真听取了各二级学院负责人对新学期开学工作的汇报,对各学院的教学科 研、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等重点工作进行了认真调研,同时深入课堂听课, 与师生交流互动,并对课堂教学进行评价反馈。

2. 督导检查

- 3月3日下午,学校教学督导工作委员会召开学期初工作例会,全体督导和教务处相关人员参加,会议制定了2018年督导工作计划,并布置了开学初教学检查工作。
- 3月4日,校教学督导走访了解各学院开学准备工作情况,检查存在的问题,听取学院意见建议,并向教务处反馈。
- 3月5日-9日,校教学督导对全校每日教学秩序情况进行检查巡视,随机听课、观课,现场协助学院处理解决出现的问题。

3. 学生教学信息反馈

开学前两周共收到 14 个学院的学生教学信息员上报的教学信息 1000 余条。学生普遍对任课教师课堂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质量较满意,对老师采用超星泛雅、elearning、蓝墨云班课、雨课堂等学习平台上开展线上线下教学积极响应,建议更多老师利用信息化平台更新教学模式,提高教学质量。部分理论性较强的课程(如《电路分析》、《概率论》、《通信原理》、《工程力学》等)教学内容多,上课节奏快,部分学生难以及时消化。学生主要问题主要是作息时间和学习状态还没有完全调整好,存在部分迟到现象,课堂玩手机比较严重,部分同学课前预习和课后复习不够及时,学习效果不佳。

二、转专业和学籍异动管理工作

1.2018年2月3日,确定拟录取的288名(含18人转入试点班)学生。

2018年3月3日,教务处公示2017-2018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

2018年3月4日,召开转专业说明会。

2018年3月9日,校长办公会议审定。

2018年3月9日,发文。

本次转专业开放名额 1054 个,报名 433 人,中途放弃 7 人,不符合资格 3 人,实际报名人数为 423 人;录取 288 人(含 18 名转入同专业试点班),其中 2017 级 279 人,2016 级 9 人(编入 2017 级)。本次转专业一段生报名 23 人,未占录取名额。

2. 截止至 3 月 27 日, 完成学籍异动 362 人, 学业预警 279 人。

三、结业换毕业工作

- 2018年1月8日前完成25人结业换毕业材料的审核工作。
- 2018年1月9日,教务处处务会审议。
- 2018年1月23日,公示。
- 2018年1月26日,发文。

四、考试管理工作

- 1. 开学第一周全校补缓考工作结束,其中公共类课程补(缓)考662人次,及格350人次,总体及格率52.9%。
- 2.3月17日,开展2018年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共有3438人次参考。
- 3.3月21日,完成2018年6月全国大学外语等级考试报名8498人次。 五、2018版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进程

2017年4月,启动2018版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作为本年度重要工作。

2017年6月,暑期教学工作会议,"2018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原则意见"(初稿)。

2017年下半年, "2018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原则意见"面向学院、学生、校内外专家反复征求意见。

- 2018年1月22日,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审议。
- 2018年1月26日,校长办公会议汇报。
- 2018年2月2日, 党委务虚会讨论。
- 2018年3月9日,校长办公会议审议。
- 2018年3月16日, 党委会议审定。
- 2018年3月20日,全校解读会。
- 2018年3月22日,发文。

六、专业建设工作

1. 起草《绍兴文理学院关于推进专业认证工作的指导意见》、《绍兴文理学院 2018 年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方案》,对自动化、纺织工程、微电子科学与工程等三个专业的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申请工作进行全面统筹规

划。

- 2. 开展工程造价、运动康复专业学士学位授予检查工作。
- 3. 协助"十三五"省优势、特色专业做好用款预算和用款计划,并下拨校内建设经费。
 - 4. 参与康复学、服装与服饰设计专业的协调、建设工作。

七、各类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工作

- 1. 组织"国家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
- 2. 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申报工作。
- 3. 开展 25 个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的评审工作级国家教学成果奖的申报工作。
- 4. 跟进第二批校级在线精品课程的视频拍摄工作, 做好校在线教学平台、省在线(本学期有 4 门)教学平台上课程的开设工作。2018 年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师教育类)立项发文; 做好引进的优质课程的相关配置和培训工作。

八、实践教学类工作

- 1.3月25日第六期卓越教师养成班招生遴选面试工作顺利完成。
- 2. 推进实践教学信息化管理: 协助土木工程学院实验室管理系统与数字化校园数据对接; 实验室安全考试系统调研; 校友邦实习管理平台签约与使用等。
- 3. 加强实验教学日常管理, 做好实践教学计划等各项备案工作; 2018 届师范生教育实习材料归档; 开展 2018 届毕业论文重复率检测相关工作,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进度检查。
- 4. 继续推进产教融合项目,开展"业界精英进课堂""师范教育模拟教研室"等工作。
 - 5. 修订学科竞赛管理办法: 市多媒体竞赛相关工作。

九、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工作

时间	主讲人	主题
3月15日	陈伟鸿	课堂教学效果及其实现
3月22日	蒋胜永	教学改革中的基本问题辨析
3月27日	王洪才	大学教学有效性的内涵及其提升路径
3月29日	赵伟强	如何基于在线开放课程开展翻转课堂教学

(以上由教务处各科室供稿)

[2018年度教务处工作要点]

党的十九大提出了建设教育强国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高等教育进入"新时代",开启了高等教育强国建设的"新征程"。结合绍大创建更名、高校分类评价等工作要求,2018年重点开展以下八方面工作。

- 1. 加强辅导、指导,提高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的质量。
- 2. 全面落实"以社会需求与成果为导向、学生为中心、通专结合、开放协同"原则, 高质量完成 2018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 强化实践教学。
- 3. 全面强化专业认证理念,推进新工科,进一步加强专业建设,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能力:继续推进学校专业结构优化工作。
- 4. 积极探索,构建校本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办学人才培养机制,构建卓越人才(医师、法律、工程师、师范等)培养体系,促进高级应用性人才培养;大力推进课程育人功能;加强创新教育。
- 5. 全面启动自动化、纺织工程、微电子科学与工程专业以及师范专业的认证准备工作;落实临床医学专业整改工作。
- 6. 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构建校本线上线下探究式课堂教学体系、形成性 多元化评价体系,进一步提高教学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 7. 进一步推进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设,加强教学团队建设,加强卓越教学文化的营造。
- 8. 进一步提高精细化教学管理水平,确保教学秩序平稳运行;积极推进二级管理,完善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办法;完善学评教办法,构建持续改进的闭环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2018年4月教务处主要工作行事历

序号	工作内容	工作要求	预计起止时间	需要协同部门
1	开展"课程思政"工作调研	深入学院、师生、课堂了解课程思政实施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4月1日启动	宣传部
2	新教师岗前培训	启动第二模块一教学技能训练的培训工作	4月1日启动	
3	高校教师资格认定	完成系统申报、现场确认工作	4月1日启动	
4	教师教学发展分中心建设	开展二级学院分中心申报、分中心负责人培训工作	4月1日启动	
5	学分认定	按照学分认定文件,对交流生、转专业学生等相关课程进行认定	4月初完成	
6	教材结算	完成本学期教师教材、学生教材的结算	4月初完成	
7	三位一体招生考试	完成三位一体招生考试考务准备、命题、组考、成绩统计等工作	4. 1-4. 17	学工部、纪委、教师教育学院、机电学院
8	教学名师、教坛新秀评选	发布通知、做好宣传发布工作	4月9日启动	
9	大类分流	2017 级大类专业分流工作	4月中旬	
10	实习管理平台应用	启用及培训	四月中旬启动	各二级学院
11	计算机等级考试	配合、监督完成计算机等级考试组考工作	4. 18-4. 23	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保卫处
12	学分统计	毕业生及其他在校生学分统计	4月下旬	计划财务处
13	2018 版培养方案制订	完成第一学期课程设置指导开展制订工作	4月底	各学院
14	工程专业认证	两个文件定稿、启动会议	4月底	
15	省教指委委员荐推	完成推荐工作上报省厅	4月底	
16	第六期卓越教师养成班	完成遴选及开班	4月底前开班	教师教育学院及其他有师范专业学院

(以上由教务处综合科供稿)

[教学督导工作计划]

依据《绍兴文理学院教学督导工作条例》文件精神,结合学校 2018 年教学工作目标要求,特制定本年度督导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不断创新督导工作理念和工作模式,以教学质量监控为主要工作职责,以常规教学检查、专项教学检查和专项教学调研为主要活动形式。通过对执行教学质量保证条例的情况实行动态、适时、有效的监督,加强过程管理,发挥教学督导在教学质量保证和管理体系中的作用。

二、主要任务

- 1. 落实"三段式"质量检查工作。把"三段式"检查作为基本抓手,落实安排每一阶段质量检查的基本内容、重点对象、工作流程。期初:主要检查各学院教学准备情况、教学运行秩序;期中:根据教务处教学检查安排要求,检查各学院期中教学检查落实情况,抽查上学期试卷质量、实践教学资料等,召开师生座谈会,了解全校教学的整体情况;期末:检查学院考风考纪,组织安排期未考的巡考工作,巡查每个考场,处理考试中发生事件等。并将检查记录和总结及时报教务处,加大对整改情况的跟踪力度。
- 2. 强化听课评课的实效性。每位督导完成听课任务 16 节/学期。听课对象主要为外聘教师、课堂教学测评成绩靠后的教师。要将教学模式改革和课程思政落实情况作为重点关注对象。评课要与听课教师当面沟通交流课堂教学情况,同时填写《听课反馈表》(电子稿)每月反馈。对于存在较大问题的课堂要及时向学院或教务处反应,并及时提出研究解决办法。
- 3. 开展专项教学质量检查。上半年重点开展二项工作: 期中教学检查重点关注实践教学, 主要是检查实践教学归档材料(内容包括实践教学管理文档、教学计划、基地建设、过程管理、考核评定总结等), 发掘典型查找问题, 提出改进意见建议; 听课侧重外聘教师课堂教学, 对课堂教学进行综合评价、分析优势和存在的问题。期末对专项教学质量检查情况进行总体评定, 形成书面总结材料反馈给学校有关部门和学院。下半年, 初

步拟定重点检查项目为毕业生论文(设计)及实验教学。

- 4. 开展专项工作调研。上半年开展课程思政工作调研。通过听课,查阅课程设计在课堂中体现落实状态,走访学院及召开师生座谈会等形式,重点关注: 师生对开展课程思政工作的认识; 目前课程思政开展的现状; 教学内容设计是否合理, 教学方式切入是否科学, 对比课堂教学与课程思政教学设计表内容评估是否达到教学目标; 收集典型案例; 提出意见建议与思考等。具体调研方案另定。下半年根据工作需要确定专项调研内容。
- 5. 协助教务处开展新教师岗前培训。根据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安排,每位督导完成一次教学技能训练主持和主题发言,主要专题为:教学设计、课堂教学组织与管理、学生学习效果评价、微格训练,为新教师成长提供指导服务。
- 6. 配合参与学校专项工作。参与配合完成教务处在开展绍兴文理学院 更名绍兴大学;参与专业认证相关检查评估;参与2018版培养方案制定 有关工作。
- 7. **建全督导工作机制**。建立督导工作组长例会制度,增强工作计划性和执行力。建立全体督导人员例会制度,加强沟通交流和工作协调,提高工作效率。
- 8. 组织培训学习。加强督导业务学习提高,组织召开教学督导专题学习研讨活动;组织安排参加全国性教学督导工作会议,提高督导人员驾驭质量评价与质量监控等方面的工作能力和水平。

(以上由校教学督导工作委员会供稿)

[等级考试成绩通报]

1. CET4(截止 2017 年 12 月考试)

	学院	2017 级			2016 级			2015 级			2014 级		
序		学 生	CE	T4	学 生	C	ET4	学 生	CE	T4	学 生	CI	ET4
号		数	425 分以上	百分率(%)	数	425 分以 上	百分率(%)	数	425 分以上	百分率 (%)	数	425 分以 上	百分率 (%)
1	教师教育学院(小教、学前)	171	155	90.6	203	196	96.6	181	179	98. 9	189	185	97. 9
2	生命科学学院	113	80	70.8	140	123	87.9	150	131	87.3	140	117	83. 6
3	人文学院	196	171	87.2	207	184	88.9	204	183	89. 7	201	186	92. 5
4	商学院	539	377	69. 9	467	399	85.4	465	421	90. 5	431	379	87. 9
5	纺织服装学院	110	51	46. 4	88	75	85. 2	82	67	81.7	92	59	64. 1
6	马克思主义学院	39	35	89. 7	34	32	94. 1	33	33	100	29	29	100
7	医学院	440	280	63.6	345	279	80.9	243	222	91.4	301	265	88. 0
8	化学化工学院	197	93	47.2	196	132	67.3	196	143	73. 0	202	151	74. 8
9	数理信息学院	308	203	65. 9	267	173	64.8	239	184	77. 0	244	179	73. 4
10	土木工程学院	270	94	34.8	189	120	63. 5	221	146	66. 1	262	198	75. 6
11	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	315	112	35. 6	276	119	43. 1	272	149	54.8	248	132	53. 2
合计	(普本)	2698	1651	61. 2	2412	1832	76. 0	2286	1858	81. 3	2339	1880	80. 4

2. CET6(截止 2017 年 12 月考试)

	学院	2016 级				2015 级		2014 级			
 序号		学生数 CET6		ET6	学生数	CET6		学生数	CE	Т6	
			425 分以上	百分率(%)		425 分以上	百分率(%)		425 分以上	百分率(%)	
1	教师教育学院(小教、学前)	203	69	34. 0	181	84	46. 4	189	83	43. 9	
2	生命科学学院	140	35	25. 0	150	41	27. 3	140	40	28.6	
3	人文学院	207	71	34. 3	204	86	42. 2	201	102	50. 7	
4	商学院	467	133	28. 5	465	197	42.4	431	193	44. 8	
5	纺织服装学院	88	24	27. 3	82	19	23. 2	92	21	22.8	
6	马克思主义学院	34	9	26. 5	33	9	27. 3	29	19	65. 5	
7	医学院	345	52	15. 1	243	86	35. 4	301	109	36. 2	
8	化学化工学院	196	33	16.8	196	47	24. 0	202	58	28. 7	
9	数理信息学院	267	40	15. 0	239	49	20. 5	244	63	25.8	
10	土木工程学院	189	17	9. 0	221	25	11.3	262	52	19.8	
11	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	276	12	4. 3	272	23	8. 5	248	18	7.3	
合计(普本)	2412	495	20. 5	2286	666	29. 1	2339	758	32. 4	

3. CET3(截止 2017 年 12 月考试)

		2017 级			2016 级				2015 级		2014 级		
序号	学院	学生	CE'	CET3		CET3		学 生	CET3		学 生	CET3	
/, 3		数	60 分以上	百分率 (%)	数	60 分以上	百分率 (%)	数	60 分以上	百分率 (%)	数	60 分以上	百分率(%)
1	艺术学院	209	82	39. 2	221	111	50. 2	214	113	52.8	250	130	52. 0
3	纺织服装学院(服设、服工)	112	28	25. 0	97	45	46. 4	108	48	44. 4	95	24	25. 3
4	兰亭书法艺术学院	80	18	22. 5	83	27	32. 5	83	16	19. 3	85	21	24. 7
5	生命科学学院(酿酒工程中职)	40	5	12. 5	35	14	40. 0	34	11	32. 4	28	7	25. 0
6	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信管中职)	/	/	/	69	25	36. 2	69	20	29. 0	/	/	/
7	教师教育学院(体教、运训专业)	93	11	11.8	85	22	25. 9	61	16	26. 2	80	15	18.8
8	医学院 (护理学中职)	/	/	/	60	16	26. 7	60	15	25. 0	/	/	/
9	上虞分院(商务英语专业)	154	143	92. 9	162	162	100	153	149	97. 4	/	/	/
10	上虞分院(不含商务英语专业)	/	/	/	465	293	63. 0	466	288	61.8	/	/	/
合计		688	287	41. 7	1277	715	56. 0	1248	676	54. 2	538	197	36. 6

(以上由教务处质量管理科供稿)

[公共课补缓考通过率统计]

2017-2018 学年第一学期公共课补(缓)考情况统计

1.根据课程补(缓)考人数统计

序号	课程名称	补 (缓) 考人数	缺考人数	及格人数	及格率 (%)
1	大学英语	319	30	126	39. 4
2	高等数学E	29	4	7	24. 1
3	教师教育类课程	103	4	92	89. 3
4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118	8	91	77. 1
5	计算机基础	78	24	25	32. 1
6	公体	15	5	9	60. 0
总计		662	75	350	52. 9

2.根据学院补(缓)考人数统计

序号	学院	补 (缓) 考人数	缺考人数	及格人数	及格率 (%)
1	纺织服装学院	71	7	22	31. 0
2	化学化工学院	49	2	27	55. 1
3	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	66	9	29	43. 9
4	教师教育学院	88	23	54	61. 4
5	兰亭书法艺术学院	36	2	27	75. 0
6	马克思主义学院	1	0	1	100.0
7	人文学院	6	1	1	16. 7
8	商学院	37	4	15	40. 5
9	生命科学学院	21	0	15	71. 4
10	数理信息学院	30	3	18	60. 0
11	土木工程学院	78	14	19	24. 4
12	外国语学院	12	1	10	83. 3
13	医学院	42	0	22	52. 4
14	艺术学院	125	9	90	72. 0
	总计	662	75	350	52.9

(以上由教务处质量管理科供稿)

审核: 祝立英

责任编辑: 吴根祥

编辑:曹婕